

编号：蓬江发改节能承诺〔2019〕3号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承诺书

江门市蓬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于 2019 年 5 月 5 日申报 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黑臭水体治理 项目根据《江门市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试点意见》（江府办〔2017〕21号）的试点要求，按照投资项目承诺制管理模式组织节能审查，相关情况备案及承诺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黑臭水体治理

建设地点：江门市蓬江区天沙河流域及荷塘镇

建设类别：基建项目、技改项目、其它

建设性质：新建、扩建、改建、其它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建设范围主要包括蓬江区天沙河流域及荷塘镇，面积约为 333.59km<sup>2</sup>（荷塘镇约 43 km<sup>2</sup>）。工程重点区段为天沙河华胜路至江咀水闸段、杜阮河高速入口桥至新河桥段、环市丹灶河、杜阮龙榜排灌渠、杜阮木朗排灌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上述河道沿线的控源截污及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荷塘镇三期污水

管网工程、棠下镇、杜阮镇生活垃圾治理工程、市区排  
涝泵房前池污水截流工程，以及河道重点支流内源治理  
工程及滨江新区、棠下镇防洪排涝工程等。项目初步估  
算总投资为 138690.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109532.6 万元，工程勘察费（含地勘费、检测试验费、  
物探费） 2704.9 万元，工程设计费 4585.9 万元，工  
程预备费为 10273.4 万元，征地拆迁费及补偿费 4500  
万元，其他费用 7093.9 万元，项目投资估算以审批后  
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

（包括建设规模、主要内容、产品名称、设计生产能力、  
主要设备选型及技术标准等；占地面积以及建筑面积。）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

项目总投资： 138690.7 万元

项目资本金：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万美元

资金来源及构成：其中自有资金 万元

国内贷款 万元

股票债券 万元

其它资金 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2019年6月；计划竣工时间：2020  
年12月

项目 建设期间预计带动就业岗位：\_\_\_\_\_个岗位

项目 建成投产后预计带动就业岗位：\_\_\_\_\_个岗位

注：若项目已经完成立项（包括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备案，以及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直接在该部分填写立项文  
号即可。

按照蓬江发改资〔2019〕32号（文件名、文件号）

组织建设。

## 二、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门市蓬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经济类型：国有独资、国有控股、集体、私营、  
个体、联营、股份制、其它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组织结构代码：114407035813843046

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类型及号码：

李夏 身份证 

项目直接负责主管人员姓名、身份证类型及号码：

黄耀良 身份证

项目节能相关直接负责人姓名、身份证类型及号码：

钟文学 身份证

工作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含固定电话、手机、电子邮箱、公司通信地址）：

刘佛贵 固定电话：0750-3833309 手机：

18200691800 电子邮箱：403155227@qq.com 公司通信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五福一街8号7楼

### 三、项目节能承诺

#### （一）承诺符合以下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要求

1、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的非禁止、非限制、非淘汰类，符合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区域产业发展规划要求。

（注：仅适用未立项项目）

2、项目建成后单位生产总值综合能耗符合《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要求，即：重点开发区项目小于0.16吨标煤/万元；优化开发区和生态发展区项目小于0.14吨标煤/万元。

3、项目年新增综合能耗小于 5000 吨标煤（不含，改扩建项目按照建成投产后年综合能源消费增量计算，电力折算系数按当量值）。

4、项目严禁使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及《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等文件中国家明令淘汰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

5、项目在工艺设计及设备采购时，优先选取《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节能部分）》、《广东省节能技术、设备（产品）推荐目录》、《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目录》、《“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目录》、《“能效之星”产品目录》等文件中推荐的节能技术和设备。

## （二） 承诺达到以下节能技术标准要求

1、项目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管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 17167）的规定。

2、项目采购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能源效率标识的产品目录》中的产品时应选用高效节能型产品，产品能效不应低于相应能效标准中限定值的要求。

3、若项目涉及新建建筑，则新建建筑不低于国家标准《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GB/T 50878）中二星绿色工业建筑的要求。

### **(三) 承诺达到以下单位产品能耗水平**

1、项目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低于国家或广东省制定的该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中最严格的准入值。(行业有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国家标准的项目勾选)

2、项目资源能源利用指标优于国家制定的该行业清洁生产标准中规定的二级指标值。(行业有清洁生产国家标准的项目勾选)

**四、实施、运营过程中如不符合上述条件和标准，愿接受以下相关节能法律法规的处罚**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 68 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开工建设不符合强制性节能标准的项目或者将该项目投入生产、使用的，由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或者停止生产、使用，限期改造；不能改造或者逾期不改造的生产性项目，由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关闭。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 71 条：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设备或者生产工艺的，由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责令停止使用，没收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设备；情节严重的，可以由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提出意见，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关闭。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 72 条：生产单位超过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用能，情节严重，经限期治理逾期不治理或者没有达到治理要求的，可以由管理节能工作的部门提出意见，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关闭。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 74 条：用能单位未按照规定配备、使用能源计量器具的，由产品质量监督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五）《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第 37 规定：违反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施工，采购、使用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处 20 万元以上 5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六）《广东省节约能源条例》第 27 规定：固定资产投资工程项目的建设和建设，必须执行国家和省合理用能标准和节能设计规范。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必须包括合理用能的专题论证。项目建成后，达不到国家和省合理用能标准和节能设计规范要求的，不予验收。

(七) 《广东省节约能源条例》第 52 条：项目单位产品能耗超过规定能耗限额标准或者能耗限额的，责令限期治理；逾期不治理，或者在限期内经治理仍达不到要求的，由县级以上节能行政主管部门或者节能监察机构处三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八) 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规定，对未按规定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获通过，擅自投入生产、使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由节能审查机关责令停止生产、使用，限期改造；不能改造或逾期不改造的生产性项目，由节能审查机关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关闭；并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九) 以拆分项目、提供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手段签订承诺书、通过节能审查的项目，由节能审查机关撤销项目的节能审查承诺书、节能审查意见。

(十) 未落实节能审查承诺、节能审查意见要求的项目，节能审查机关责令建设单位限期整改。不能改正或逾期不改正的，节能审查机关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 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法律责任。

**五、实施、运营过程中如不符合上述条件和标准，愿接受以下相关失信联合惩戒**



实施、运营过程中如不符合上述条件和标准,我公司、以及上述“企业基本情况”中明确的法定代表人、项目直接负责主管人员、项目节能相关直接负责人愿按照《江门市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试点意见》、《江门市投资审批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办法(试行)》的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 六、其它承诺

1、我单位将在项目竣工验收前,按照本承诺书的约定,提交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规定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报告”。

2、我单位将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第十条的规定接受竣工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不投产。

3、我单位在组织编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报告,以及项目设计、设备选型采购等时,将督促相关人员(或参与项目的各类中介机构)落实承诺书的内容。

4、我单位将在项目建设地显著位置张贴该承诺书的主要内容,接受公众监督。将积极配合管理部门,接受对项目节能相关内容的全过程督查,并按照监管提出的要求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7	GB/T 12723	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编制通则
8	GB/T 13462	电力变压器经济运行
9	GB/T 13466	交流电气传动风机（泵类、空气压缩机）系统经济运行通则
10	GB/T 13469	离心泵、混流泵、轴流泵与旋涡泵系统经济运行
11	GB/T 13470	通风机系统经济运行
12	GB/T 15316	节能监测技术通则
13	GB/T 15318	热处理电炉节能监测
14	GB/T 15319	火焰加热炉节能监测方法
15	GB/T 15910	热力输送系统节能监测
16	GB/T 15911	工业电热设备节能监测方法
17	GB/T 15912.1	制冷机组及供制冷系统节能测试 第1部分：冷库
18	GB/T 15913	风机机组与管网系统节能监测
19	GB/T 15914	蒸汽加热设备节能监测方法
20	GB/T 16664	企业供配电系统节能监测方法
21	GB/T 16665	空气压缩机组及供气系统节能监测方法
22	GB/T 16666	泵类液体输送系统节能监测
23	GB/T 17357	设备及管道绝热层表面热损失现场测定 热流计法和表面温度法
24	GB/T 17954	工业锅炉经济运行
25	GB/T 17981	空气调节系统经济运行
26	GB/T 18292	生活锅炉经济运行
27	GB/T 19065	电加热锅炉系统经济运行
28	GB/T 20106	工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编制通则
29	GB/T 23331	能源管理体系要求
30	GB/T 24561	干燥窑与烘烤炉节能监测
31	GB/T 24562	燃料热处理炉节能监测
32	GB/T 27883	容积式空气压缩机系统经济运行
33	GB/T 29455	照明设施经济运行

34	GB/T 29456	能源管理体系 实施指南
35	GB/T 31510	远置式压缩冷凝机组冷藏陈列柜系统经济运行
36	GB/T 31512	水源热泵系统经济运行
37	GB/T 50878	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
38	HJ/T 425	清洁生产标准 制定技术导则

备注：以上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